

進出口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營運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編制及檢討風險管理計劃
編號	105329L5
應用範圍	本能力單元適用於在進出口業任職，負責按照公司處理損失風險的風險管理目標，編制並檢討風險管理計劃的從業員。
級別	5
學分	7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具備風險管理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採用廣泛的風險識別技能 • 使用廣泛技能分析風險因素的或然率和結果 • 採用廣泛技能制定及檢討風險管理計劃 <p>2.1. 進行風險分析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編制一系列廣泛的風險分類，包括：金融風險、技術風險、商業風險、執行風險及合同風險 • 使用定性及定量法找出進出口業務中引致風險的因素 • 估計所確定風險因素發生的可能性，並將可能性分類 (即高、中、低) • 估計風險因素的潛在後果，並將後果分類 (即高、中、低) • 編制風險影響矩陣(risk impact matrix)，再將風險分類為嚴重、中度或輕微 • 呈交結果，以協助公司決定風險管理目標，並編制公司的風險管理方針 <p>2.2. 編制風險管理計劃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編制風險管理聲明，概述公司的風險管理目標及公司處理損失風險的方針 • 選擇風險管理策略 (例如：接受風險、將風險降至最低、分擔風險或轉移風險) • 編制風險管理手冊，說明風險管理所涉及各方的責任，並提供風險管理技術 • 與其他職能部門合作識別損失風險 • 辨認並選擇適當的技術處理損失風險 <p>3. 檢討並修改風險管理計劃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定期檢討，留意任何風險頻率及程度的改變 • 提出修改風險管理計劃的建議
評核指引	<p>本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能夠辨認風險並進行風險分析 • 能夠編制及檢討風險管理計劃
備註	